



用豌豆饭和春天告别吧

□王秋女

四五月的江南,对于一个吃货来说,真的是再幸福不过的时节,这时有一年中最自然生长自然成熟的最应季的新鲜食材。这段时间不能睡懒觉,买菜一定要赶个早市。一进菜市场,春困萎靡的人顿时鲜活精神起来了:绿油油顶花带刺的嫩黄瓜、还沾着新鲜潮湿泥土的新土豆、透亮如翡翠的香莴笋、碧绿修长的青蒜苔、叶绿茎紫的红苋菜……码得整整齐齐的,一字儿排开,单是看着就赏心悦目得不行。

卖菜的大姐边招徕生意边跟隔壁摊主闲聊,手下却是分毫不歇,这个时节春笋差不多落市了,却不时还能看见一两摊卖野山笋的。野山笋不似春笋那么茁壮肥嫩,细细长长的,掂起一根,也不像春笋那样一瓣瓣的剥壳,而是拿把锋利的小刀,往笋壳上一划,然后将笋梢绕在食指上,三绕两扭几下,一颗野山笋就被脱了衣服,露出翡翠般青绿的身子,这娴熟的動作,让人看得眼花缭乱。

更多的摊主在忙着剥豆子,掰开一荚鼓鼓的豆荚,轻轻一捋,粉绿色圆滚滚的嫩豌豆就在你手心滚来滚去,煞是可爱。“蚕放三眠大麦熟,含桃烂红豌豆绿”,“含桃”,是古时樱桃的别称,暮春时节,正是樱桃豌豆上市时,红的樱桃、绿的豌豆,都是能入画的。只是如此娇嫩美好的果实,总是稍纵即逝,得天天吃,争分夺秒地吃,不然,等那粉绿微微转黄,那鲜甜的滋味、粉糯的口感,就消失殆尽了。与豌豆一起上市的还有罗汉豆,罗汉豆的豆荚很肥大,剥开厚厚的壳,发现那内壳还衬着一层浅绿色的棉茸,而那胖乎乎萌萌哒的罗汉豆,就舒舒服服地睡在这软绵绵的豆荚里,真是春困了无痕啊,简直让人心生妒忌……

只是买菜的时候就作难了,这些鲜嫩肥美的时蔬,怎么看怎么好看,怎么烧怎么好吃,什么都想带上一把回去。但一次又一次吃不了这么多,且春日的时蔬,最是放不得,即便是裹了保鲜袋小心地放在零度保鲜层,过了一夜再拿出来,这原本水灵灵的嫩绿色就恹恹的,似失了神。

站在摊位前踌躇着,实在是

让人选择困难症啊,剥豌豆的大妈招呼我:“姑娘,立夏了,买点豌豆烧豌豆糯米饭吧!”

顿时眼睛一亮,实在是个好建议。

这豌豆糯米饭,好看好吃又方便不说,而且可以很贪心地将喜欢的时蔬一网打尽。

糯米浸泡,火腿切丁,蒜苔切小段,土豆、莴苣、胡萝卜、野山笋切小块,最后倾入豌豆,我喜欢加很多很多的豌豆,豌豆糯米饭,不就是要吃豌豆吗!淋一点酒、酱油、橄榄油,拌匀,高压锅里焖上20分钟,一打开盖子,五彩缤纷清香四溢。

孩子惊叹,妈咪,这米饭的颜色好漂亮啊!是啊,暗红的火腿、橘红的胡萝卜、粉绿的豌豆、青绿的野山笋、翠绿的莴苣、粉黄的土豆、晶莹的糯米饭……这是色彩最丰富美好的一碗饭。

舀上一勺送入嘴里,好吃得让人想哭,却又忍不住有点怅然,吃了这么一碗豌豆糯米饭,也就意味着这个春天真的要过去了,想再吃,得等上一年。

想起每年这个时节去婆婆家,她都会煮豌豆糯米饭给我们吃。婆婆的食材大多是自己在地里现采现摘的,连咸肉也是自己腌的,挂在阳台上晒了整整一个冬天的太阳,上面似乎还留存着冬日干燥的阳光香味。婆婆不用高压锅,而是先起油锅将咸肉豌豆胡萝卜炒过再加米加水直接焖烧。这样烧出的豌豆糯米饭特别香,锅底留着锅巴尤其香脆美味。

吃的时候她总会说起以前他们那儿的立夏风俗,小孩子们要吃上一顿野火饭,“野火”,顾名思义,是在野外点火做饭,也就是野炊。傍晚,要好的小伙伴们三五成群,你从家里抱来柴火,他带上一小袋糯米,还有小伙伴拎着块咸肉,又不知从谁家的地里摘了几捧豌豆,拔上几棵莴苣……

我看着正埋头吃着豌豆糯米饭的先生,恍惚看见当年的那个少年,站在田埂上,夕阳的余晖将那张少年的脸涂上一层淡金色。他的身后,是一片郁郁的田野、袅袅的炊烟、清清的小河……

春天过去了,夏天来了。

桑葚童夏

□钟正和

桑葚,也称桑果、桑子,是雌性桑树的果实。对于城市里的孩子来说,它们或许比较陌生,然对于从小在农村长大的我而言,桑葚的酸甜中,还隐藏着童年的乐趣。

印象中,桑树是极易成活的。它们的籽,只需随风飘到有水之处,便能自行编织起一个个新的生命之梦。亦因此,旧时的乡间,随处可见零星生长的桑树。在离我们学校不远处的池塘边,就有那么几棵。其中一棵,已上了年纪,虽树干斑驳,却依旧枝繁叶茂,像一把巨大的绿伞,给大地遮阴。

当水一样的清风吹过脸颊吹起衣襟,将大片大片的油菜地褪去金黄色时,苍翠桑叶掩蔽下的桑葚开始变起了颜色。渐渐由青变红发紫,个头也越来越大,一兜一兜挂在树梢,犹如初夏时节一道瑰丽纹饰,与飘散在温热空气里的淡淡桑木气息,一起构成恬静优美的田园景致。

早年的农村,大多家贫,平日吃不上水果的孩子,嘴里早已淡得发狠。因此,几乎从挂果伊始,我和小伙伴每天路过树下,注意力都集中在桑葚颜色的变化上。而随着解馋日子的临近,心情都随着欢畅起来了。

在桑葚成熟的日子里,我们玩累了,就会跑到桑树下。先由个高手长的同学“毛豆”,掂起脚尖,伸手抓住桑叶,两手交替着牵拉满枝熟透的桑葚。待低矮处的桑葚已被摘得寥寥无几,再让邻居“排骨”爬到那棵老树上去采。

凭着打小练就的一身攀爬功夫,“排骨”把鞋一脱,“噌、噌、噌”赤脚爬上高大的老桑树,先骑跨在树丫上,左手握枝,右手专

挑那些紫得发黑的桑葚,贪婪地直往嘴里塞。一边吃,一边摇晃树枝。但闻“噼里啪啦”一阵声响,桑叶与桑葚纷纷落下,引来树下声声尖叫。偶尔也有乐极生悲的情况发生,“排骨”因摇树枝时用力过猛,重心没掌握好,“扑通”一下翻落到池塘里,引来伙伴幸灾乐祸的取笑。

因成熟度不同,桑葚有各种颜色。从青色、青黄到青黄红相杂,再到红紫进而紫黑闪亮。只有那种熟透的、硕大的,犹如被阳光涂上鲜艳胭脂,再经清风雨露加工的紫黑色桑葚,最是甜得鲜活,甜透心间。正如巴金先生在《最初的回忆》中所写:“熟透了桑葚那甜香,真叫人的喉咙痒。”

丢一颗入口,轻轻一嚼,横溢的蜜汁便盈满嘴间。闭上眼睛,陶醉其中,全凭那来自田野、来自大地的惬意味道,由舌尖倏尔浸入心脾,流遍全身,感觉人世间的所有甜蜜都比不过它。

小孩本就贪吃,桑葚又是唯一不用花钱买的果品,可以不受限制大吃特吃。因此,难免一颗接一颗,直吃得舌上、指上乌黑一片,像被煤炭染了一样。

记得有一回,“毛豆”的姐姐穿了条新裙子,兴冲冲地去了学校。放学路上没经住诱惑跟我们一起采桑葚吃。结果被那像是天然着色剂的桑葚汁,将裙子染得黑一块紫一块。不但回家后挨了一顿大骂,自己也心疼了好几天,发誓今后再也不碰桑葚了。然所谓“说归说,吃归吃”,桑葚的吸引力实在太大了,这不刚第二年,她又兴高采烈地随我们去采桑葚了。

时光悄悄流逝,许多人和事已随岁月静静走远。当年的池塘和桑树,如今变成了宽阔的大马路。然每每路过,儿时与伙伴一起摘桑葚的嬉闹往事,总会再次浮现于我的脑海中,忆之犹甜!

第6969期 配图 李昊天 投稿邮箱: essay@cnnb.com.cn